

证券代码：834791

证券简称：飞企互联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##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5日以书面、通讯等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史玉洁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喻勋勋、颜丽萍、谭叶爱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  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相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周德元、梁枫、郑瑜因工作上的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

相关规定，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董事长史玉洁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相关规定，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总经理袁志远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《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长提请全体董事审议财务负责人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财务负责人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《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###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。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了实施公司战略，合理支配公司资源，达到预期经营目标，特制订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###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。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、现金流量状况和资本公积金盈余情况，考虑到公司的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可持续发展需要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制定预案如下：

2022 年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送股，不做现金分红。

2022 年资本公积转增预案为：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德元、梁枫、郑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德元、梁枫、郑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独立董事就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制了《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》，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《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办发〔2021〕116号）及相关安排，公司对2022年度治理情况进行专项自查，并根据自查情况编制相关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，董事会拟于2023年5月17日10:00在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。相关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会议基本情况

1、会议时间：2022年5月17日上午10时至12时

2、会议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4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史玉洁

5、召开表决方式：现场投票表决

6、参会人员：

1)公司全体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

2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3)公司聘请的律师

（二）会议审议事项

1、《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2、《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3、《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4、《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5、《关于2022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。

6、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。

7、《关于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的议案》。

(三)会议联系事项

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蔡奕茂 联系方式：15907565515 传真：0756-6866908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1、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6 日